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材質創作與設計系第十五屆畢業展演企劃書

— — —

主辦單位: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承辦單位: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材質創作與設計系

# 目錄

## 壹、展覽籌辦

- 一、展演名稱
- 二、展演理念
- 三、展演目的
- 四、展演預期效益
- 五、展演相關單位
- 六、展演時程
- 七、展演內容
- 八、審查方式
- 十、展演宣傳方式
- 十一、公關計畫贊助

## 貳、展演實施辦法

- 一. 行政方法
- 二. 畢業展作品呈現方式
- 三. 分組/指導辦法
- 四. 指導老師/創作主題變更方法
- 五. 評圖分數計算方式
- 六. 畢業製作同學對公共行政怠職的懲戒方式
- 七. 外審評審之邀請
- 八. 討論評審老師出席人數認定
- 九. 畢業基金繳款方式
- 十. 經費預算表

## 壹、展覽籌辦

### 一、展演名稱

一一一 ( Yi-Yi-Yi )

### 二、展演理念

#### (理念說明)

身處若有似無的框架之下，我們試圖走到界線之外——感官陌生的地方。

「走出去」這件事不斷地發生，我們注定會在某個時間離開一個地方、一個人，或狀態。但大部分的當下，卻不清楚為何會走出、又該去向何處。在若大的地圖裡，又該以什麼姿態航行其中。直至未來某個時間軸上的自己，才會明白當初的困境與初心。

那些不同行為狀態，可能是一種逃離的渴望，也可能是在尋覓自身的航向與軌跡。或許是為了挑戰不曾見過的未知地域，又或是期望在脫離現狀後能夠得到不同的解答。離開時的軌跡，同時也是填空的符號，以待未來的時間點，在當時的填空上，落下註解。

我們以「一一一」作為展覽主題，將文字轉化為視覺符號代表走出的路徑。「一」形似於底線符號「\_」，保留中文字的象形特性，以填空的意象連結觀者和創作者之間的關係，期望能在空白中產生不同的想像，並留下各自的回答。

#### (前言 / 導語)

沿途掉落的身上物  
是你悄然出走的證據。

發現離開前在床頭留下的字條：

「某些時刻我總會想出走這個世界，  
在清晨時悄悄地溜出去.....  
其實不是我真的想逃離這裡。  
這裡很棒，真的。  
只是因為我有一個計畫.....  
我想去看看那個跟你分享過好多遍的風景  
任憑身體的指引，踩踏成地圖  
找到你、找到他，和我。」

### 三、展演目的

「一一一」以「走出」的概念為題，選擇了兩個性質相異的展覽空間，將兩個空間的移動連結成思緒出走的路徑，於觀者轉換空間的同時，在不知不覺間成為展覽的一環，兩個場域間的移動，將萬華與信義以不可見的路徑串聯起來。期望觀者透過在兩個場域間的移動，以迅速流動變化的台北作為背景，從中體驗新與古、城與鄉、靜與動和內與外。面對迅速更迭的世界，我們以不同的姿態穿梭其中，尋找各自的辯證，也透過創作者們不同的學習生態與體驗，以各自的方式展現當代藝術與工藝之間的多元可能，在時間洪流中落下自我的註腳，邀請觀者在作品與場域中開啟與時間、空間的對話。

### 四、展演預期效益

透過「一一一」展覽策劃，討論社會與個人內部隱形的界線與框架。作為創作者的我們，將透過與材料相處的經驗與成果，帶觀者於展覽中認識工藝之外，將場域、身體、視為創作媒材進行思考與整合的實驗精神。以展覽作為向外的連結，建立不同身份背景之間的對話，共同討論與思辨，凝視於大時代下的時間、群體與自我。

### 五、展演相關單位

(一) 主辦單位: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二) 承辦單位: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材質創作與設計系

(三) 展覽場地: woolloomoolloo、剝皮寮歷史街區 (展間 145、147、149 號)

(五) 執行單位: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材質創作與設計系第十五屆畢籌會

- 1、行政總監: 龔義昭老師
- 2、總、副召: 趙芸萱(總)、安瑋(副)、莊淳安(副)
- 3、美宣組長: 吳語慈
- 4、場地組長: 林宥瑜、陳會森
- 5、公關組長: 吳崧宇
- 6、總務組長: 林家霈
- 7、攝影組長: 楊佳琦
- 8、器材組長: 謝昕好

## 六、展演內容

- (一) 展演作品規劃:作品參與展出人員共計 51 位。
- (二) 展演作品類別:作品涵蓋創作與設計類型，內容不限。創作媒材多以金屬、陶瓷、纖維、木質、影像與行為等形式呈現。

## 七、展演時程-校外展

- 1、佈展時間: 自113年5月22日 至113年5月24日
- 2、展演時間: 自113年5月25日 至113年6月8日
- 3、茶會時間: 113年5月25日
- 4、撤展時間: 自113 年 6 月9日 至113年6月11日

## 八、審查方式

	審查	審查方式	時間	地點	評審
上 學 期	一	(1)抽籤決定報告順序 (2)PPT 報告，1 人 7 分鐘，含提報及老師回饋。 (3)報告自己作品未來方向/概念/試片。內容視同學作品而定。 (4)佔上學期分數:40%	2023 11.5 (日)	M1	評審委員由本系主任及所有擔任本屆畢業專題指導老師擔任  (包含專、兼任)
	二	(1)每個空間各停留 2 小時。 (2)創作者各自與評圖老師討論作品。 (3)作品進度:50-60%。 (4)佔上學期分數:60%。	2023 1.4 (四)	創整 202 繪圖 金工 系館	
下 學 期	三	(1)一次一人評圖，1 人 10 分鐘與老師討論。 (2)作品進度:90-100%。 (3)佔下學期分數:50%。	2024 3.17 (日)	不限	含外評
	四	(1) 根據該空間評估停留時間。 (2) 創作者各自與評圖老師討論作品。 (3)佔下學期分數:50%。	2024 5.25 (六)		

## 九、展演活動與形式規劃

### (一) 走出計畫：

「走出去」這件事不斷地發生，我們注定會在某個時間離開一個地方，一個人，或狀態。但大部分的當下，卻不清楚為何會走出、又該去向何處。在若大的地圖裡，又該以什麼姿態航行其中？「走出計畫」將召集一一一展演創作者與公開召集系上成員，以肢體創作的方式去回答一一一（或提問）。

**形式：**計畫共分為三部曲，並於南藝以及拔林等學習經驗所到之地，以群走、路走的行為，展開行動與肢體的集體演出，並以影像作紀錄與主要呈現。

**三部曲：**從眾效應 > 個人形狀 > 即興（開幕演出）

**行動場地：**南藝、六甲、拔林、信義 等地場域。

### (二) 移地導讀：

觀者結束其中一個展區後獲得「移地指示卡」，掃描指示卡上的qrcode，以語音導讀，透過南藝的生態環境聲音與情境引導，邀請觀者移動到下一個展點的沿途中聆聽，在城市的喧囂中神遊出走到想像中的地點。

### (三) 走出窗口：

兩場地設有螢幕或投影，a場地即時投放b場地即時動態畫面  
猶如連接兩地的窗口，引起觀眾對於另一場地的好奇，出走去觀看。

\*需求設備：

電視螢幕/投影機（依場地大小而定）

直播設備：（手機/相機/監視器）轉接線

### (四) 手作工坊：

地點：剝皮寮展間 173-13&15

時間：5/31 (五)、6/1 (六)、6/2 (日) [5/30進場點交，6/3 撤場點交]

每梯次時間：預計2小時

每梯次參加人數：10 人

工坊內容：手抄紙手縫書

報名方式：手作工坊採線上報名，集齊兩場地圖章可獲得小禮抽獎資格與工坊保留名額  
（一梯次預計5~10位先搶先贏）

## 十、展演宣傳計畫

### (一) 網站架設：

每件作品的資訊卡上均印有QR code，連結各作品於網站中的資訊介紹，觀者在閱讀展覽時，可透過QR code直接了解作品資訊。

### (二) 禮品抽獎：

大獎：以金額1500元（待決議）徵邀創作者創作實用物件，作為精選禮品舉辦線上與線下抽獎活動。欲抽獎者須轉發展演帳號貼文等規則，則符合抽獎資格。大獎共計兩件，邀請系上導師共同評選作為獎項之作品。

小獎：於「一一一」展演任一場地觀展後於場館打卡並標註展演IG帳號或FB粉專，可直接參與大禮抽獎活動。並現場抽取小禮禮品。

### (三) 社群互動：

建立粉絲專頁（ig/fb），紀錄籌備過程及貼文互動。預計於貼文中邀請受眾留下郵件帳號，展方將透過郵件傳送分享不同創作者的創作日誌，讓不同的頻率透過較為私密的郵件形式交流。

## 十一、公關贊助計畫

### (一) 異業合作：

(1) 與woolloomooloo咖啡廳提出互惠合作企劃，憑「一一一」展覽之「移地小卡」，集滿兩地圖章，於woolloomooloo咖啡廳消費時，可享優惠折扣。

（展方提供更多人流與宣傳曝光給店家，同時也透過折扣的促銷，促進觀者至兩場地觀覽展出。待與店家進一步詳談企劃內容）

(2) 於展區附近店家洽談合作宣傳計畫

## 貳、展演實施辦法

### 一、行政方法

為統合畢業展演整體行政分工與學術品質，由系務會議籌組畢業展指導委員會，並由畢業班導師任行政總監一職。行政總監負責活動進度規劃、成績評分、經費預算等行政事務工作之指導，並得擔任大四『空間裝置與展演規劃』課程教師。

### 二、畢業展作品呈現方式

- (一) 畢業展覽由行政總監指導，畢業展籌備委員會提出企劃書，交由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畢籌會於校外租借公開之展覽場地，並應針對展覽進行校內外公開宣傳。
- (二) 作品內容創作媒材不限。
- (三) 所有畢業生應於該畢業學年6月15日前完成校外公開畢業展演，否則該學期畢業專題以零分計算。

### 三、分組/指導辦法

- (一) 畢業專題之指導老師須於本學期在本系擔任專、兼任教師。
- (二) 指導老師作業程序：選填「畢業專題」指導老師（確定畢業製作主題/形式）簽署指導同意書。

### 四、指導老師/創作主題變更方法

- (一) 申請變更指導老師須提交「變更指導老師同意書」（附件一）。基於公平立場，變更指導老師須有充分因素（系方以個案考量）方可提出申請，否則不可更換，並只可提出一次變更。
- (二) 變更指導老師只可於每學期加退選週申請，逾時不予受理。
- (三) 變更指導老師申請前需原指導老師同意，並由新指導老師確認。
- (四) 若未提出申請則自行變更者，其該學年之畢業專題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五、評圖分數計算方式

- (一) 分數比重：每次評審方式，指導老師及非指導老師皆可給予建議，分數由指導老師占總成績 60%，其他評審老師（含外評老師）分數加總平均計算分數，佔 40%。

- (二) 分數比重異動情況：指導老師因公務未到或早退時，以現場其他出席指導老師之評分分數佔平均 60%。另外該同學需於評圖隔天補交 ppt、圖片、影片等，並由公關組統一交給該學生的指導老師，評分分數佔 40%。
- (三) 成績計算及複算程序：由系辦與總召同步初算，畢委指導老師複算。
- (四) 加審：如有不可抗力之因素，未能參加審查之同學，學生指導老師需另組評圖小組，由 5 位本屆畢製之指導老師共同評分，需在當次審查結束後的兩週內完成評圖與評分。
- (五) 複審：成績低於 60 分者可於成績公布後兩週內（含例假日）提出並完成複審。評審老師須有該生指導老師及任兩位本屆畢製之指導老師，通過後分數以 60 分計。

## 六、畢業製作同學對公共行政怠職的懲戒方式

- (一) 畢展活動應為全體畢業生應盡的工作，因此針對不配合工作或怠職的人員，應予以舉發，若事實屬實，當事人應在班會上公開向同學說明原因；若連續 2 次被舉發，則由畢業展指導委員會之組成老師在系務會議中提案，請當事人討論改進方式。
- (二) 公共事務分數於每一學期期末統計，直接加減 5 分於學期成績上。其中 3 分由「組員、幹部（含總、副召）」於期末互相評分並平均數值得出。分數如遇小數點則四捨五入，並訂有下列規定：
  - 1、各組組員：組員評量組員佔 60%、幹部評量組員 40%
  - 2、幹部：組員評量幹部 60%、幹部互評 40%。
- (三) 畢製會議相關規定：
  - 1. 參展者皆需到場參與畢製會議，請假者需在會議開始 24 小時前完成請假，逾時視為未請假。以開會次數作為扣分基準，每學期超過 30% 會議未出席，請假一次學期成績扣 0.5 分。
  - 2. 出缺席依照會議簽到與簽退作為紀錄，未簽名、少簽者皆視同未出席。
  - 3. 以開會時間作為罰則基準，遲到 30 分鐘，需繳納 50 元作為畢製基金。
  - 4. 早退且未事先告知者，需繳納 50 元作為畢展基金。
  - 5. 缺席且未事先請假者，需繳納 100 元作為畢展基金。
  - 6. 若會議當日有表決事項，請假或缺席者視為無意見放棄表決。
  - 7. 開會當日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出席會議，如課程延後、天災、人禍，需向總/副召說明，當次會議則視為請假成功，課程相關事務需提出證明。
  - 8. 出席臨時會以加分方式計算，兩次出席加 1 分，未滿兩次不列入加分。
  - 9. 因課程因素無法出席會議(如:衝堂、調課等)，則適用第 7 點說明。

## 七、校外評審之邀請

- (一) 校外展演與談人及校內展演之外審委員，由全系畢業生及系上專兼任老師共同提名之，提名名單經師生共同投票票數高低決議為邀請依序，除正選評審兩位外亦設置備選評審名單兩位以上。
- (二) 外審名單由畢籌會或指導老師統籌邀請之，若正選名單不克受邀，則由備選評審名單依序邀請。
- (三) 外審評審均經過正式邀請，全體參展學生應尊重評審邀請名單，不得有異議。

## 八、評審老師出席人數認定

指導老師因公務無法參與評審或畢製學生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參與評圖，為求審查成績公平起見，建議出席審查會議的評審老師須超過總人數的 1/2 以上(包含 1/2)。

- (一) 人數確定 5 人審查成績計算成立。
- (二) 邀請評審老師不達 5 人，擇期再審。

## 九、畢製基金繳款方式

- (一) 因畢業展演費用之需，全體畢展參展人員在正式展覽前需預繳費用一萬元整，以便畢業籌備委員會進行事前準備工作。展覽籌備期間如有其他因素，需再增收畢展基金時，以參展者共同決議之。
- (二) 收款方式：畢製基金分 2 期繳交，每期繳交 5,000 元新台幣。繳交期限為 2023年6月10日至6月21日，共計一萬元整。第一期繳交期限為 2023年6月10日至6月21日，第二期繳交期限為 2023年9月18日至9月30日。費用應於期限內繳交予總務。
- (三) 退費方式：  
若不參與班級集體展覽自行獨立策展者，於2023年6月21日前提出則全額退費、於暑假期間提出，扣除全額的15%後退費、一審前提出，扣除全額的30%後退費、二審前提出，扣除全額的50%後退費、二審後提出，不退費。

十、經費預算表

類別	項目	備註	金額
場地組	場地租金	Woolloomooloo (\$220,500, 已付訂金\$110,250) 剝皮寮: 145、147、149 (展覽用) 剝皮寮 173-9、173-11 (工作坊用)	280,500
	場地保險	場地損毀理賠	10,000
	作品運輸		70,000
	木造及清運		100,000
美術組	專刊印製		150,000
	移地指示卡		30,000
	作品資訊卡		5,000
	宣傳物	海報、貼紙、小卡	15,000
宣傳片	治裝	(演出估計需要人數: 50人) 服裝配件: 1200	1200
	雜支	道具	500
公關組	(宣傳組)宣傳	宣傳小物、道具	4,000
	外評費用	評圖費用:\$4000*4位=\$16,000 二代健保機關負擔費用:共\$338	16,338
	老師交通補助	三、四審交通: 高鐵台北-嘉義來回\$1080*2位*2次=4320 嘉義到南藝計程車來回\$2000*2位*2次=8000	18,400
	三審住宿(老師)	南藝迎賓館\$800*2位	1,600
	四次評圖餐費	評圖老師: 一次\$100/人	4,200
	雜支	公關品	7,000
活動組	工作坊	氫氧化鈉、針線 桌子組裝木材(工具材料待詳列)	4,500
	雜支(工作坊)		300
	海報(工作坊)	\$120*3張=\$360	360
	工作人員保險	\$35*5日*5人=\$875	875

總務組	作品保險	\$1000*51人=51,000	51,000
	交通補助、雜支	交通補助依自強號來回車資計算	30,000
	團體交通	第一次場勘:遊覽車(43 人)\$18,000/臺 四審:遊覽車(43 人)\$18,000/臺	36,000
	交通保險	第一次場勘:\$35*61人=\$2,135 四審:\$35*61人=\$2,135	4,270
	交通補助(老師)	Woolloomooloo到剝皮寮計程車\$300/趟 三審:\$300 四審:\$300*3台=\$900	1,200
總計842,243元			

附件一 指導老師變更申請書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材質創作與設計系畢業專題 <b>指導老師變更</b> 申請書					
學號		姓名		日期	
創作主題名稱					
創作材質					
創作形式					
作品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立體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 <input type="checkbox"/> 兩者均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變更原因					
原指導老師			新指導老師		
原指導老師簽名			新指導老師		
單位主管簽名					